**2020年古丈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为加强古丈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以下简称“本单位”）财政资金管理，强化支出责任，建立科学、合理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提高本单位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号）、《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规范财政管理硬化预算约束的通知》（湘政办发〔2020〕12号）文件精神和要求，本单位于2021年6月，对本单位的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评价，本次评价遵循了“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类管理、绩效相关”的原则，运用较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本单位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的绩效情况进行了客观、公正的评价。现将情况汇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责

本单位于2011年11月由原古丈县劳动和社会保障局与原县人事局二个单位合并组建而成。为古丈县人民政府工作部门。机构性质为行政机关。机构级别为正科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33126734751022R，办公地址为古阳镇老塘坊27号。主要职责（职能）：（1）贯彻执行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全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政策。对全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进行综合管理、监督指导、协调服务。（2）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县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流动政策，指导全县建立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市场，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3）负责促进就业工作，拟订统筹城乡的就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完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拟订和组织落实就业援助制度，拟订落实职业资格制度相关政策，统筹建立面向城乡劳动者的职业培训制度，牵头拟订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会同有关部门拟订高技能人才、农村实用人才培养和激励政策。（4）统筹建立覆盖城乡的社会保障体系。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基金管理和监督办法并实施监督，编制全县社会保障基金预决算草案，参与拟定全县社会保障基金收缴、支付、管理、运营实施细则。（5）负责全县就业、失业、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拟订应对预案，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保持就业形势稳定和社会保险基金总体收支平衡。（6）会同有关部门拟订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收入分配政策并组织实施，建立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拟订国有企业经营者收入分配政策，配合相关部门审核纳入县级财政统一发放工资范围的事业单位及人员的工资、奖金、津补贴标准和离退休费，拟订机关企事业单位人员福利和离退休政策并组织实施。（7）会同有关部门指导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拟订事业单位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政策，参与人才管理工作，综合管理全县专业技术人员和专业技术队伍建设工作，综合管理全县专业技术人员和机关事业单位工勤人员的培训和继续教育工作，牵头推进深化职称制度改革，归口管理专业技术人员的职称工作，负责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选拔、培养和引进工作。（8）负责行政机关公务员综合管理，拟订有关人员调配政策和特殊人员安置政策，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并实施政府奖励制度。（9）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农民工工作综合性政策和规划，推动农民工相关政策的落实，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10）统筹实施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拟订劳动关系政策，完善劳动关系协调机制，监督落实消除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政策，组织实施劳动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重大案件。（11）承办县委、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编制情况

本单位为正科级全额拨款行政机关单位，县编制部门核定在职编38名：其中（1）行政编11名；（2）机关后勤编2名；（3）机关其他3名；（4）劳动监察参照4名；（5）人力资源管理服务中心7名；（6）职业技能鉴定中心2名；（6）社保统计信息中心5名；（7）创新创业指导服务中心4人。截止2020年12月31日，我单位实际共有干部职工总数35人；其中：其中：行政人员16人，参公编制2人，事业编制17人。在三支一扶8名；提前退休2名；离退休人员17名。

（三）、部门收支情况

截止2020年12月，本单位总收入575.97万元，其中：①财政拨款575.97万元；②其它收入0万元。本单位总支出601.87万元；其中：①工资福利支出482.95万元，② 商品和服务支出64.74万元， ③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37.03万元。年初结转39.87万元，本年收支结转-25.9万元（应付未付款），累计结转13.97万元；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本单位制定了严格的财务管控制度：财务预算管理制度，收入支出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制度，采购管理制度等。凡支出费用完全按照规定，必须资料齐全，票据合规，审核通过后签字方可报销。

本单位总支出601.87万元；其中：1、工资福利支出482.95万元，2、商品和服务支出64.74万元，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37.03万元，资本性支出1.16万元，对企业的补助16万元；其中：“三公经费”支出8.02万元，①公务接待费5.45万元，②公车运行维护费2.57万元。未超过年初预算。我单位对“三公经费”管理严格按照“三公经费”管理制度对公务出国出境、公务接待、公务车辆进行管理。

项目支出128.68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51.58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52.15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7.79万元。

本单位专项资金明确专款专用，专项管理，严格把控，不得以任何理由任何形式挪用专项资金。对于财政下拨至单位的专项资金我单位做到专款专用，按时按进度按需求按规定使用。

1、部门项目实施情况

一年来，我局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服务大局，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和“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围绕“民生为本、人才优先”工作主线，以精细管理为抓手，大力发扬攻坚克难、勇于担当、创新务实的工作作风，统筹政策措施，提升服务效能，各项工作取得了显著突破，为县域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提供了人才支撑和民生保障。

（1）全面推进人社扶贫工作。培训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二是为转移就业贫困劳动者发放劳务交通补助；积极组织了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外出务工，新建就业扶贫车间吸纳贫困劳动力就业，开发农村专岗；搞好全县建档立卡户人员参加城乡居民养老保险。

（2）持续改善就业创业环境。一是在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前提下，全力支持和组织推动我县各类生产企业复工复产，加强对重点企业的用工保障和农民工有序流动。二是有序组织劳务输出，先后共组织35车次点对点返岗直通车共运送759名返岗农民工（其中建档立户186人）返福建晋江、南安；浙江宁波、绍兴；广东东莞、佛山市复工。继续大力推进与济南高新区、湘潭市、常德市地区劳务协作常态化发展，做好贫困劳动力有组织劳务输出等稳岗服务工作。开展招聘会13场（线上3场，线下10场）。认真开展农村贫困家庭劳动力和贫困家庭“两后生”职业技能培训，鼓励自主创业，对有创业意愿的贫困劳动力给予资金扶持，开设“绿色通道”。

（3）社会保障体系。不断扩大社保覆盖范围，社保基金征支有序。建立常态化征缴机制，重点吸纳非公经济从业人员、灵活就业人员、农民工等群体参加各类社会保险，同时确保社保待遇的及对调标和发放。积极开展宣传引导，提高全民参保意识。加大基金监管力度。完善社保基金监督管理制度，提出防范建议和整改措施，专项治理与强化稽核手段并举。

（4）人才队伍建设。全县289个事业单位，281个单位已完成岗位设置。规范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 72人。扎实推进“三支一扶”计划。工资福利制度改革不断深化。做好人事档案管理工作。

（5）逐步和谐稳定劳动关系。开展“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专项检查”、“人力资源市场秩序专项检查”、“2020年度用人劳动保障守法诚信等级评价”等多项活动。针对不同群体编印宣传画册资料，多种方式开展《条例》宣传。在建工程项目工资保证金制度全面推行，与住建、交通、水利等工程建设行业主管部门共享了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预警名单、开展了农民工工资支付联合专项执法检查，发现欠薪苗头及时化解。

（6）全面提升服务质量效能。社保卡实现网上办理。推进“一网通办”和“一窗通办”。推进“互联网+人社服务”工作等。

（7）作风建设不断引向深入。提高政治站位，压实工作责任，抓实学习学习教育，深化思想认识，提升干部职工工作作风，提升服务效能，推动人社事业发展和自身队伍建设呈现新局面。

三、部门（单位）专项组织实施情况

本单位已制定各项财务管控制度，财政预算拨款下拨的项目资金严格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做到项目专用。

2020年我单位无项目招投标事项，特此说明。

四、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1、绩效评价目的。本次自评的目的是通过评价本单位2020年度财政资金预算支出的绩效状况，为今后预算安排提供决策支持。进一步增强本单位支出管理的责任，加强财政资金管理，合理、规范、有效使用财政资金，以达到改进预算管理、优化资源配置、控制节约成本、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提高本单位服务水平，充分发挥本单位的职能作用，更好地履行职责。

1. 绩效评价实施过程。根据相关文件要求，本单位制定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方案、评价指标，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绩效评价工作组，召开了现场评价工作安排部署会，于6月20日完成自评工作。绩效评价工作主要如下：

（1）核实数据。对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数据的准确性、真实性进行核实，将2020年度和2019年度部门整体支出情况进行比较分析。

（2）查阅资料。查阅2020年度预算安排、预算追加、资金管理、经费支出、资产管理等相关文件资料和财务凭证。

（3）发放调查问卷。对部门履行职责情况的公众满意度向社会群众、服务对象、单位员工进行调查。

（4）归纳汇总。对收集的评价材料结合本单位情况进行综合分析、归纳汇总。

（5）根据评价材料结合各项评价指标进行分析评分。

（6）形成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3.绩效评价的局限性

（1）指标设计不尽合理，导致评价结果与实际情况不一定相符。如预算控制率指标，在编制预算时，存在不可控性，执行中

预算一般都有追加，而按预算控制率指标的计算公式计算，本指标基本上都大于0。

（2）社会信息的不平等性，可能导致评价结果出现差异。如发放调查问卷时，面对社会公众，而社会公众对单位情况不了解，导致调查流入形式。

（3）在设计绩效评价体系时目标的确定与量化往往带有较强的主观性与经验主义，这需要在评价过程中不断完善。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分析

1.投入（预算配置情况）

（1）在职人员控制率（5分）：本单位2020年度编制人数为38人（其中行政编制16人，全额拨款事业编制22人），实际在编在职人员为35人（工作人员35人、提前退休2人）。实际在职人员数占编制数的比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35÷38）×100%＝92.11%，在职人员控制率为92.11%，根据评价标准该项得满分5分。

（2）“三公经费”变动率情况(5分）：2020年度本单位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总额为25.71万元（公务接待费20.71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万元、无公务用车购置费），2019年度本单位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总额为25.71万元（公务接待费20.71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万元、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本单位“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100%=（25.71-25.71万元）÷25.71万元×100%＝1%﹤0。根据评价标准该项得满分5分。

（3）重点支出安排率（5分）：本单位年内很好的完成了职能工作，各项目有序进展，预算安排支出按要求进行，达到较好的预期效果。根据评价标准该项得满分5分。

2.过程

（1）预算执行情况

①预算调整率（3分）：本单位年初年初预算468.16万元，本年追加预算575.97万元，本单位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468.16÷575.97）×100%＝81.28%，根据评分标准，本单位该项指标得0分。

②预算支付进度（3分）：本单位本年支付进度完全按相关规定及时下达，根据评分标准，本单位该项指标得3分。

③资金结余（3分）：2020年单位年末结转结余13.96万元，2019年年末结转结余39.87万元，有结余，但不超过2019年结转，本单位该项指标得分2分。

④“三公经费”控制率（6分）：“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8.02/25.71×100%=31.19%，按评分标准本单位该项指标得分6分。

（2）预算管理情况

①预算管理制度健全性（3分）：本单位已制定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建立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且财务管理制度已经上墙；所制定的相关的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制度制定开始按制度严格执行。按评分标准本单位该项指标得满分3分。

②资金使用合规性（3分）：本单位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本单位该项指标得满分3分。

③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和完善性（3分）：本单位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基础数据信息和汇集信息资料准确，按评分标准本单位该项指标得满分3分。

④政府采购执行率（3分）：2020年度我单位无政府采购项目，故不计分。

⑤公务卡刷卡率（3分）：本单位为行政事业单位，未办理公务卡，本单位该项指标得分0分。

⑥管理制度健全性（3分）：本单位建立各项管理制度，有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制度，本部门厉行节约制度，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根据评分标准，本单位该项指标得满分3分。

⑦资金管理安全性（4分）：本单位资产保存完整；资产配置合理；资产处置规范；资产账务管理合规，帐实相符；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根据评分标准，本单位该项指标得满分4分。

⑧固定资产利用率（3分）：本单位所购固定资产均在使用，无闲置固定资产。根据评分标准，本单位该项指标得满分3分。

3、产出（45分）

（1）职责履行（25分）

本单位全面完成了省、州下达的各项目标任务，有力推进了我县人社事业的发展，为县域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提供了人才支撑和民生保障。

2020年度绩效考核结果为一类单位，根据评分标准本单位该项指标的满分25分。

4、效果

（1）履职效益（20分）

经济效益：为县域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提供了人才支撑

社会效益：有力推进了我县人社事业的发展和民生保障。

生态效益：维护了生态平衡，提供了人才支撑本单位2020年度圆满完成了各项工作扎实有效，职能作用发挥明显，取得良好的效益，根据评分标准，本单位该项指标得10分。

社会公众满意度：按照绩效评价社会满意度调查要求，我局对三类调查对象进行了分类调查，调查结果满意度均在90%以上，得8分。

四、需要说明事项

因本单位无职工办理公务卡，该项标准不适用，我单位对于出差差旅费均按规定严格执行，该项评分按满分计算，未做扣分。

预算调整率，本单位该项指标计0分；因年初编制的预算不够精确，导致年内预算追加金额较大。

五、绩效评价结论及存在的主要问题

1.绩效评价得分情况。根据评价指标体系测算，本单位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是：投入绩效为15，过程绩效为30分，产出25分，效果18分，总绩效为88分，结果等次为“良好”。

2.存在绩效问题

年初编制的预算不够精确，导致年内预算追加。

六、改进措施与有关建议

1.经验教训

本单位通过对2020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我们认识到，绩效管理不只是财政支出方面，而应更加注重产出及效率，这样，有利于我们强化支出的责任，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通过自评我们也吸取了一些教训收获一定的经验，主要为：一是要科学合理地编制部门预算，预算要结合本部门的工作发展计划、职责和任务测算，要确保部门预算编制真实、准确、完整，切合单位实际。二是要强化绩效管理考核，围绕绩效考核目标任务，层层分解落实，明确责任领导和责任单位（科室）及责任人，强化责任意识，使每位同志对自己的目标任务了然于胸，从而增强工作的主动性和积极性，使考核目标中涉及到的每一项任务都落到了实处，同时建立并执行考核目标执行情况跟踪检查制度，责任追究制度，使单位在合理使用资金，有效控制支出的情况下，确保各项绩效考核指标保质保量完成。

2.建议

（1）建议加强政策学习，提高思想认识。组织单位人员认真学习《预算法》等相关法规、制度，提高单位领导对全面预算管理的重视程度，增强财务人员的预算意识，坚持先有预算、后有支出，没有预算不得支出的支出理念。

（2）建议细化预算指标，提高预算科学性。预算编制前根据年度内单位可预见的工作任务，确定单位年度预算目标，细化预算指标，科学合理编制部门预算，推进预算编制科学化、准确化。年度预算编制后，加强预算执行管理，根据实际情况，定期做好预算执行分析，掌握预算执行进度，及时找出预算实际执行情况与预算目标之间存在的差异，采取有效措施纠正偏差，提高预算执行的时效性和均衡性，同时为下一次科学、准确地编制部门预算积累经验。